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瓶装燃气 服务点迁址的公示

编号：（迁）点 2016012 号

深圳市深南燃气有限公司拟将在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社区和磡路 92 号 109 房设立的（名称）深圳市深南燃气有限公司坂田供应站五和服务点搬迁至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大发埔社区水斗坑西村七巷 17 号 101。经我局工作人员现场勘查，基本符合《深圳市建设局瓶装燃气服务点备案审核行政许可实施办法》规定的条件。现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5 天，公示期从 2016 年 12 月 14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8 日止。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通过电话或传真方式将有关意见反馈至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燃气科，电话：0755-28589910，传真：0755-28589911。



抄送：坂田街道办。
